

证券代码：920523

证券简称：德瑞锂电

公告编号：2026-002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公司于2026年2月5日收到大华所出具的《关于变更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基本情况

大华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原委派张朝铖、欧文斯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委派欧萍为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为公司的审计服务项目提供复核工作。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工作调整，大华所现委派王立飞、李明辉为签字注册会计师，梁梁为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接替原委派人员负责公司2025年度项目审计及项目质量复核相关工作。

二、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信息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力飞：1998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年12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近三年承做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家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明辉：2016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8年7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近三年承做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5家次。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梁梁：2007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9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6年6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2年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家次。

（二）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力飞、李明辉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梁梁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无不良诚信记录。

三、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项目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6日